

##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余志强先生提交的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的申请，因工作调整的原因余志强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余志强先生在担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余志强先生在这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3年2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张雪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相关工作，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张雪芳女士（简历见附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电话：021-60376669

传真：021-60376600

邮箱：ir@sto.cn

联系地址：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58号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7日

附件:

### 张雪芳女士简历

张雪芳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8月至2018年2月，任职于北京中科联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并于2014年7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8年5月至2021年5月，任职于中邮智递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办公室高级经理职务；2021年8月至今，任职于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事务高级专家职务。

张雪芳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张雪芳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